

GF-2024-02

普洱景谷县景谷镇中心小学
迁建项目

建设项目工程总承包合同

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
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

制定

目录

第一部分合同协议书	1
一、工程概况	1
二、合同工期	1
三、质量标准	2
四、签约合同价与合同价格形式	2
五、工程总承包项目经理	3
六、合同文件构成	3
七、承诺	4
八、订立时间	4
九、订立地点	4
十、合同生效	4
十一、合同份数	4
第二部分通用合同条件	6
第 1 条 一般约定	6
第 2 条 发包人	14
第 3 条 发包人的管理	16
第 4 条 承包人	18
第 5 条 设计	24
第 6 条 材料、工程设备	27
第 7 条 施工	32
第 8 条 工期和进度	38
第 9 条 竣工试验	43
第 10 条 验收和工程接收	45
第 11 条 缺陷责任与保修	48
第 12 条 竣工后试验	50
第 13 条 变更与调整	51
第 14 条 合同价格与支付	56
第 15 条 违约	62
第 16 条 合同解除	63
第 17 条 不可抗力	67
第 18 条 保险	68
第 19 条 索赔	70
第 20 条 争议解决	71
第三部分专用合同条件	74
第 1 条 一般约定	74
第 2 条 发包人	76
第 3 条 发包人的管理	77
第 4 条 承包人	78
第 5 条 设计	80
第 6 条 材料、工程设备	81
第 7 条 施工	83
第 8 条 工期和进度	85
第 9 条 竣工试验	86
第 10 条 验收和工程接收	86
第 11 条 缺陷责任与保修	87
第 12 条 竣工后试验	88
第 13 条 变更与调整	88
第 14 条 合同价格与支付	90
第 15 条 违约	94
第 16 条 合同解除	95
第 17 条 不可抗力	95
第 18 条 保险	95
第 19 条 索赔	96

第 20 条 争议解决	96
专用合同条件附件	97
附件 1《发包人要求》	98
附件 2 发包人供应材料设备一览表	101
附件 3 工程质量保修书	102
附件 4 主要建设工程文件目录	104
附件 5 承包人主要管理人员表	105
附件 6 价格指数权重表	106

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

发包人（全称）：景谷傣族彝族自治县教育体育局

承包人（牵头人）：云南建投中航建设有限公司

承包人（联合体成员-设计）：湖南红日建筑设计有限公司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》、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》及有关法律规定，遵循平等、自愿、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，双方就项目的工程总承包及有关事项协商一致，共同达成如下协议：

一、工程概况

1. 工程名称：普洱景谷县景谷镇中心小学迁建项目

2. 工程地点：景谷县景谷镇中学旁

3. 工程审批、核准或备案文号：景发改复〔2023〕171号

4. 资金来源：义务教育薄弱环节改善与能力提升资金及地方自筹

5. 工程内容及规模：总建筑面积8638.52平方米。其中，建设教学综合楼一栋、女生宿舍楼一栋、男生宿舍楼一栋、食堂一栋、公厕两栋、器材室一栋和消防水池、消防水泵房及相关附属工程和设施设备购置等。

6. 工程承包范围：

设计部分：方案设计、实施方案（含概算编制）、施工图设计等满足施工要求的所有设计内容，并配合完成工程设计有关报批、审批工作，完成初步设计和施工图设计阶段专项技术方案审查，完成全套设计成果资料制作，配合完成施工图审查，配合甲方报批报建、专家咨询、资料收集等相关工作，以及施工过程中的全过程设计服务及协调工作，工程质量缺陷责任期内的设计等后续跟踪服务。

施工部分：完成经审核通过的设计施工图定稿中所包括的全部工程施工任务，以及施工工程所需各项设备的采购、安装。并配合发包人完成项目工程结算、竣工验收及采购等相关资料移交工作。具体以施工图及工程量清单为准。

二、合同工期

计划开始工作日期：2024 年 6 月 20 日。

计划开始现场施工日期：2024 年 6 月 20 日。（实际以具体进场时间为准）

计划竣工日期：2025 年 12 月 20 日。

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双方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，属于同一类内容的合同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。专用合同条件及其附件须经合同当事人签字或盖章。

七、承诺

1.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、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。

2.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的设计、采购和施工等工作，确保工程质量与安全，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，并在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。

八、订立时间

本合同于 2024 年 5 月 15 日订立。

九、订立地点

本合同在景谷傣族彝族自治县教育体育局订立。

十、合同生效

本合同经双方签字或盖章后成立，并自动生效。

十一、合同份数

本合同一式 12 份，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，发包人执 4 份，承包人执 8 份。

发包人：景谷傣族彝族自治县教育体育局（公章）
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：孔广明
(签字或签章)

统一社会信用代码：11532725015227830N

地址：景谷县威远镇益智路 120 号

邮政编码：666499

法定代表人：孔广明

委托代理人：

电话：0879-5118602

传真：0879-5118602

电子信箱：

开户银行：景谷县农村信用合作联社营业部

账号：4700002654858012

承包人（牵头人）：云南建投中航建设有限公司（公章）
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：

(签字或签章) 3301000331909

统一社会信用代码：9153000021658624XY

地址：云南省昆明市官渡区雨龙路 1759 号

邮政编码：650217

法定代表人：李前川

委托代理人：

电话：0871-67273913

传真：0871-67273913

电子信箱：<http://www.jtzhjs.com/>

开户银行：中国建设银行昆明城西支行

账号：53050189533600000196

承包人（联合体成员一设计）：湖南红日建筑设计有限公司（公章）

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：

（签字或签章）

统一社会信用代码：914306027483701167

地址：长沙市雨花区万家丽路二段688号中南
总部基地24栋13楼

邮政编码：

法定代表人：方文锋

委托代理人：

电话：15887481148

传真：0731-82739282

电子信箱：934406347@qq.com/

开户银行：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沙
高云支行

账号：43050110409000000553

